

## 新北市立雙溪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227新北市雙溪區梅竹蹊3號  
承辦人：洪于晴  
電話：(02)24931028分機252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雙高圖字第11086813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1102001510\_110D2000270-01.odt、1102001510\_110D2000271-01.odt)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新北市110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習共同體高中公開課研討會」，敬邀貴校教師報名參加，請同意核予公假出席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教研資字第1101585299號公告之「110學年度公開授課及專業回饋相關注意事項」公文辦理。

二、旨揭雙溪高中公開授課研討會暨月例會資訊如下(詳請參考附件)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0年12月17日(星期五)9時至14時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本校綜合大樓二樓圖書館。

(三)公開課科目：國中公民、國中歷史、高中國文、高中音樂、高中健康和高中物理，共六個課堂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採線上網路報名。

(一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SYYi4sy2txoJue7M8>

(二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2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5時。

四、正值防疫時期，敬請參加學共公開課之教師，自備口罩並

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 110/12/08



110000929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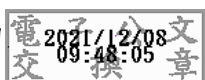


全程配戴。進入校園內，亦請配合量測體溫，額溫高於37.5度者，請勿進入校園。

五、檢附「110-1雙溪高中學共公開課行事曆」與「110-1雙溪高中公開授課流程」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瑞芳區國民中學、瑞芳區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汐止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芝國民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、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石門實驗國民中學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

裝



訂



線